



台北故宫博物院

猫的命运挺尊贵

关于中国的家猫，许多人常引用《玉屑》提到的：“中国无猫，种出于西方天竺国，不受中国之气。释氏因鼠咬坏佛经，故畜之。唐三藏往西方取经带归养之，乃遗种也。”这段话说明中国的猫是在唐朝，为了防止老鼠咬坏佛经，由唐三藏特意从天竺带回圈养，自此在中原地区才有了猫的存在，家家户户开始出现“养猫护书”的习惯。

然而，《毛茸茸的人类文明史》并不认同，依据是考古发现。早在上世纪五六十年代，陕西省泉护村遗址就曾发现两只猫共八块骨骼，包括骨盆和下颌骨。根据碳、氮同位素的分析结果，其中一只明显食用了大量的谷物，间接说明了身为肉食性动物的猫，极有可能被人类豢养并喂食农作物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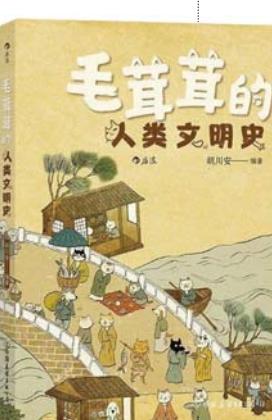
猫狗曾经被神化

放眼全球来看，猫狗走入人类生活的历史则更加久远。

公元前3000年左右的埃及前王朝时期，埃及的工艺品就已经将狗作为装饰的元素。例如，收藏于巴黎卢浮宫的四狗调色盘，收藏于牛津阿什莫林博物馆的双狗调色盘。猫在埃及的驯化时间较晚，但在上埃及的一个史前古墓中，已发现有人类与猫同葬。

说到埃及人对猫狗的宠爱，公元前1世纪古希腊历史学家狄奥多罗斯在巨著《历史百科》中提及，并且强调是他亲眼所见，不是道听途说：有位意大利人意外杀死了一只猫，即使当时埃及人畏惧罗马人，罗马统治者也替他求情，但仍无法免除对他的惩罚。

在古埃及，猫狗已经被神化。阿努比斯就是与狗相关的神之一，总体来说，它是西方、墓地、冥界的守护神，也是木乃伊制作之



胡川安·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
神。猫则是古埃及主神之一——太阳神“拉”的一种形态。神话中，拉是光明与正义的守护者，而永恒的死对头是混乱之神“阿佩普”，阿佩普希望让人间陷入无止境的黑暗。每次入夜就是拉与阿佩普大战的时候，而日出就是拉的胜利，光明得以重回人间。

与此类似，许多动物都被玛雅人视为具有神圣力量的守护神。亚里斯多犬出土于大神庙遗址中，脖子系着一条玉珠项圈，耳朵塞着绿松石，脚踝挂着缀纯金铃铛的脚链。从今天的标准来看，这只狗也够珠光宝气了，全身行头应该相当值钱。亚里斯多犬出土于125号祭品箱内，考古工作者认为这个祭品箱是在描述玛雅国王或是贵族的葬礼队伍，反映了玛雅人乃至整个中美洲的信仰：狗是人类前往死后的世界的引路者。

而在欧洲文化中，人与狗的关

在当今社会中，猫和狗已经成为我们社会的重要成员。这些经常萌化人类的大毛球、小毛球们，给人类温暖、欢笑、治愈和慰藉，帮人类赶走伤心、孤独，又教会人类什么是爱和责任。其实，这些毛茸茸的小可爱们，早在被人类察觉之前，就已经在我们的历史中留下了印记，它们踩着小小的脚印，行走于我们身边，为人类文明留下了一条可供追溯的路径。学者胡川安的《毛茸茸的人类文明史》是一本体量不大的“小书”，该书从中国、古埃及、玛雅等文明中，一路探讨人类历史与猫、狗的关系，用小切口展示出相当多元且丰富的社会面貌。

人类文明史中的汪星人和喵星人

□明生

从文献记载与出土资料来看，秦汉时期养狗的风气很盛行，上至皇帝、王侯，下至平民百姓，都有养狗。

秦朝亡国时，刘邦进入咸阳，看到“宫室、帷帐、狗马、重宝、妇女以千数”，让他差点赖在那里不走。史书提到秦国聚敛的珍宝之中，包括了“狗马”，并且将之跟豪华的建筑物、家具、宝物、美女并列，可见搜集狗马正是豪富人家的成就之一。

这一传统被刘邦的子孙延续了下来。后来，西汉长安城附近的皇家苑囿，就养着一堆“狗马禽兽”；在宫中服侍皇帝的“黄门”这个机构，也掌管着“乘舆狗马”，也就是皇帝出行搭乘的车、名犬与名马。汉武帝时期，还有专门为皇帝养狗的“狗监”，而且在狗监工作的人与皇帝很亲近。东汉末年的汉灵帝更是出了名的爱钱与爱玩，他曾经让狗戴上进贤冠、佩绶以作玩

乐。

《毛茸茸的人类文明史》还提到了一桩考古趣事。2015年在江苏扬州发掘的蜀秀河一号墓，是一座西汉中期的小型墓葬，墓中出土的若干份奏疏，牵涉一桩寻狗事件。

这些奏疏由一个叫“遂”的人呈报给广陵王。“遂”应该就是墓主，是广陵王的贴身近侍，在位的广陵王则被推测是汉武帝的儿子刘胥。奏疏中提到一只官府饲养的狗名为“麋”，养在皇宫中，曾经因受惊跑出宫外，事后又自己跑回来。后来“麋”被人牵走，以至于官员们搜寻它长达数月，直到“遂”的家人找到“麋”，并查明牵狗的人是谁。

广陵王看起来似乎很在意这只狗，因为每一次“麋”失踪，侍中都要写报告；但学者们对于如何解读这些奏疏还是有着不同的看法。有学者认为，这桩寻狗案显示汉代人重视狗的生命，“从中可以看出

一丝动物权萌芽的意味”。但也有些学者认为，官员屡次上奏报告寻狗的情况，可能只是由于狗是官府财产，官员担心自己因弄丢官府财产而遭受处罚。

更出乎意料的是，汉代人甚至会为狗修建墓葬。考古工作者曾经在西安附近发现一座西汉晚期至新莽时期的小狗墓，长方形的土坑中放着一段陶质的水管，里面有一只小狗的遗骸，在狗尾和小腿后面还有三十一个人形的小陶俑陪葬。由于这座狗墓周围并未发现其他人类的墓葬，而且它还有专属的陶俑陪葬，考古工作者判断这是一座专门埋葬宠物狗的独立墓葬。

当然，并不是所有狗在汉代都能善终的。当时的人们喜欢吃狗肉，此外有时也会拿狗辟邪。东汉末年的《风俗通》就记载，在城邑的四门杀狗，可以防盗贼。《风俗通》还提到当时有正月杀白犬、以血涂门户，借此辟除不祥的风俗。

猫何时走入中国人的生活，争论还在继续。但显而易见的是，中国古代不乏爱猫成痴的猫奴。诗人陆游便是其中的佼佼者，他曾写诗道“勿生孤寂念，道伴大狸奴”，意思是“我不寂寞，反正有猫陪我”，妥妥的资深“铲屎官”思维。

明代之后，养猫在王公贵族间蔚然成风，皇宫中甚至设有专门照顾猫的机构“猫儿房”。《酌中志》记载：“猫儿房，近侍三四人，专伺御前有名分之猫。”这些官猫有专人精心照顾，不愁吃穿，更别提捕鼠等工作，是闲散度日的最佳代表。公的称作“某小厮”，母的唤作“某丫头”，若被皇帝或后官嫔妃看上，便留下玩赏，其余的则可送给皇亲国戚。

要说中国历史上爱猫成痴的

皇帝，非嘉靖皇帝明世宗莫属。根据《明史》记载，爱猫过世了，伤心至极的皇帝“命儒臣撰词以醮”，也就是要大臣们给一只猫写讣闻。当时为官的袁炜擅长写词，举笔立成，他在文中写到了“化狮作龙”一句，将皇帝过世的爱猫比拟作龙，世宗大喜，便给了许多赏赐。

由于养猫成风，清朝黄汉甚至搜罗古今猫事，汇集成一部《猫苑》。该书成书于咸丰二年，分为《种类》《形相》《毛色》《灵异》《名物》《故事》及《品藻》七门。其中，《形相》记录了“相猫经”，提出了对一只“好猫”的评价标准，分别是头圆、耳薄、须硬、鼻直、腰短、后脚高、尾尖长、声音洪亮，可以看出当时人们对猫的审美标准。

人类动情，圆圆的脸、胖嘟嘟的双颊、小鼻子配上大眼睛，这些特征与婴儿时期的人类十分相似，可以让人的荷尔蒙大量喷发，本能地产生投射反应。正如许多为人父母者所说的“被我们对自己孩子所产生的反应所愚弄”，人们会将对孩子的爱怜，转移到拥有同样面貌的其他动物上。

《毛茸茸的人类文明史》指出，研究猫与狗的历史不只是关注它们被驯化的历史，更是研究人类与它们的关系，这种关系是互相的、流动的且具创造性的。“我们改变了猫、狗的演化过程，让它们在人类文明中陪伴着我们，它们在有些社会中被当成神、被当成朋友、被当作食物，有时被屠杀、有时被虐待……对这些议题的讨论，不只是讨论动物本身，同时也反映了我们自身文明的态度与高度。”